

公开返赃活动昨举行

当场返还被盗轿车 5 辆、现金 50 余万元



返还被盗现金



返还赃车



宣传防范知识



一面面锦旗 本报通讯员 蒋友亲 摄

7月11日上午,区公安分局在永安广场举行了公开返赃活动,将今年以来侦破的部分侵财犯罪案件追回的赃物、赃款,集中统一发还给受害人。

活动共返还被盗汽车5辆,价值70余万元;诈骗、盗窃案件追回的现金人民币50余万元;同时,返还给受害人的还有被盗工业原材料、金银首饰、笔记本电脑以及大量被盗电动自行车等物品。现场还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安全防范宣传活动,通过安全防范知识讲解、防范图版展览和分发防范资料,加强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技能。

据了解,今年以来,区公安分局在

心指向警务”和“民意导向警务”理念的引领下,围绕老百姓反映强烈的盗抢骗等问题,大力实施主动型警务战略,积极组织开展了打击侵财犯罪专项行动,取得了一定成效。特别是在打击跨区域系列性、团伙性的侵财犯罪活动中成效尤为明显,目前共破获系列性侵财案件33串,摧毁侵财犯罪团伙46伙。同时,区公安分局在侦查破案工作中,牢固树立“追赃最大化、损失最小化”理念,把追还赃物、减少损失作为评价打击破案绩效的重要内容,深挖赃物去向,敦促主动退赃,最大限度地挽回了群众损失。

(路公宣)

护航百日行动

把安全防范知识送到家门口

本报讯(通讯员 程鲁) 其实小偷也有软肋,在窗口、阳台安装防盗网,在门上装防盗报警器,如果没有防盗网的,在阳台上种植仙人掌、撒碎玻璃、挂铃铛等“土办法”也都能起到一定的防盗效果。”

在公交车站、网吧、菜市场等公众场所故意往你身边“贴近”的人,要格外警惕!”

7月6日晚上,螺洋派出所民警王华富来到路桥望丰塑料厂开展警民恳谈活动。恳谈中,他把一些安全防范知识整理起来向企业员工及辖区群众们逐一讲解。

夏季是入室盗窃、抢夺、扒窃等侵财型案件的高发期,螺洋派出所借助警民恳谈活动这一平台,组织警力进村入企向广大群众宣传防盗、防抢、防骗等安全防范常识的宣传,提高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在当前正在开展的夏季治安整治“护航”百日行动中,该所从打击与防范两方面同时抓起,从而在源头上遏制各类犯罪案件的发生。

在当晚的恳谈中,民警还给辖区的群众带来了区公安分局自行编制的《路桥区中小学生安全防范读本》。孩子暑假在家,安全是个大问题,我们做家长的都不放心,又不知道怎么办。现在好了,这本书里啥都有,可算是帮了我们这些家长一个大忙。”当晚,一位大姐拿着民警发放的《安全防范读本》高兴地说道。

每月的警民恳谈活动,是一次民警与群众面对面、心连心的好机会,也是作为安全防范宣传的好平台。恳谈活动不仅能让安全宣传更加到位,又能增进警民感情,这是活动的最初目标,也是我们所要一直延续的精神。”该所所长蒋永志如是说。

五讲五有谈核心价值观

讲责任是一种人生态度

□桐屿派出所民警 杨兵一

在“五讲五有”深化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中,通过学习,我有所思、有所感、有所想,对“讲责任、有奉献”也有了进一步的理解和认识。

从警几年来,从当初的不适应过度到现在的完全适应,渐渐的我已喜欢上这个职业。作为一名警察,必须赶赴形形色色没完没了的现场,必须埋头于厚厚薄薄没头没尾的案卷,必须随时准备出发去接受新的任务,可能随时放下刚刚端起的饭碗,可能放弃休息的假期,可能错过孩子的家长会,做一名合格的警察却可能做不了一个称职的家庭成员。选择了警察,就等同选择了危难,选择了艰辛,选择了奉献,但既然担负起责任与信任就要责无旁贷地履行好职业,迎接突如其来的风险和奉献

自己的一切。

不论在哪个时代、哪个年代,“讲责任、有奉献”这两个词都有它深厚的内涵,在具备务实精神的现在社会,尤为重要。“讲责任、有奉献”并不是一句空话,是需要我们人民警察用行动去践行的职业操守;更是一种人生态度,它决定了你是不是一名值得信赖、可以勇担责任的人;我们把每一件工作中看起来很小的事情都把它做好、做精、做细,我们的工作才能出更多的成绩,我们自身的能力才会有所突破!

“讲责任、有奉献”必须克服与己无关,视群众的求助为份外负担的错误观念。我辖区地处农村,群众法制意识较为淡薄,一遇到为难的事情,群众就不知道哪些事情

应该归哪个部门管,有事总愿意找派出所、找民警予以帮助,这从另一个角度讲,也体现了群众对我们公安民警的充分信任。我在实际工作中,对于属于我职权范围内的事,我都会尽力办、尽快办,我觉得这是对的、毫无疑问的;对于不属于我职责范围内的事情,我也会向群众解释清楚,帮助群众联系或者明确告诉他去哪个部门办理。我相信,只要有这种“讲责任、有奉献”精神在,我们的警察队伍一定会日益精壮,我们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通过这段时间的学习,让我更加深刻地认识到“讲责任、有奉献”的重要性,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会更加规范地要求自己,自觉树立公安民警良好形象,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



身边的旗帜

□区公安分局警务督察大队 马亦敏

他为“小灵通”,有什么不懂、不知道的,一问 he 准会给你一个满意的回答。在开展各类现场督察、受理举报投诉、查处违法违纪行为的过程中,他会提出一些其他督察人员不曾注意的小细节、小问题,使整个督察行动更加完善。

放心吧、放心吧,我们核实后,肯定回你电话。”在受理群众投诉时,这是谢剑红对举报投诉群众说的最多的一句话,也是她对群众的一个承诺,真正起到了“督察是民警与群众之间桥梁”的作用。2012年的一天,她接到一群众电话称:“我女儿丢了身份证,特地从上海回来补办身份证,但到派出所办证,办证人员却说今天电脑系统坏了,没法办理。我女儿明天就要回上海去了,这种事情该怎么办?”接到电话后,小谢立即与该所户籍人员联系,经了解,的确是系统故障,无法办理,等专业人员来修复电脑约需二三天时间。小谢又立即与治安大队分管户籍的领导联系,经多方商量后,妥善解决了群众的烦恼。事情办好后,投诉群众特地打来电话,连声表示感谢。

让百姓停住脚步看、静下心来听

禁毒宣传做足视觉听觉文章

□本报通讯员 蒋友亲

在今年以来开展的禁毒宣传活动中,区公安分局结合“三访三评”活动和“大走访、大排查、大整治、大建设”活动,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和《浙江省禁毒条例》开展宣传。

只有留得住百姓脚步,让人忍不住去看、去听毒害宣传,毒品的危害才会人人皆知。为了让百姓能停住脚步看、静下心来听,区公安分局用“做新闻”的眼光去琢磨,不断创新思路和宣传手段,做足视觉、听觉文章,使公众愿意用耳朵去听、用双眼去看,且积极主动在公众中开展传播。

有新意,百姓才会爱看、爱听。该局坚持“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的办法,“传统”的方法有宣传单、宣传处、宣传画、墙报、毒害讲座、手机短信、警民恳谈以及百姓喜闻乐见的“快板书”、方言“三句半”等;“现代”的方法有受当代年轻人青睐的网上公安局、警务微博、电视、户外电影、歌舞晚会、文艺创作等新颖的手段。

在禁毒宣传活动中,该局还坚持“大张旗鼓”与“小班化”宣传的有机结合,一方面在市民广场、繁华街头等人员密集地开展宣传活动,营造全民禁毒的浓厚氛围。一方面还开办小班化的流动禁毒宣传课堂,把禁毒课堂搬到村居社区,搬到企业,搬到市场,搬到百姓家门口,做到不留死角,使广大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禁毒教育。

众人拾柴火焰高,部门配合力量大。在禁毒宣传活动中,该局注重与教育、共青团、妇联、关工委等部门的配合。在对青少年的禁毒教育中,该局与教育部门联合,组织开展了禁毒教育进课堂活动。同时,该局还结合市、区两级教育部门组织开展的禁毒预防教育示范学校评定,充分发挥示范学校的禁毒宣传榜样和辐射作用。同时,该局还联合妇联开展了“不让毒品进我家”、“不让毒品进农家”等系列活动。针对近年来青少年和流动人口两个群体吸毒人员所占比例较大的实际,该局与共青团、关工委等部门联合,重点加强了这两类群体的禁毒宣传教育。为防范青少年和流动人口群体涉毒违法犯罪,该局还联合镇(街道)禁毒办、教育局等单位开展以青少年、流动人口等为重点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

亲情的说服教育和感染力是无穷的。在开展禁毒宣传活动中,该局特别注重禁毒志愿者队伍的建设,村居、企业都建立起志愿者禁毒宣传队伍,许多村居还发挥老人和妇女的作用,成立了“夕阳红禁毒宣传队”或“禁毒娘子军”,她们在宣传毒品危害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